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19-071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1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1月18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538号公司总部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1月18日

至2019年11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1.01	周杰	√
1.02	徐文卫	√
1.03	姚晔	√
1.04	张朝君	√
1.05	王善波	√
1.06	陈静	√
1.07	吴桢勇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2.01	柳晓鹏	√
2.02	张叶艺	√
2.03	蔡先凤	√
2.04	黄惠琴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3.01	吴文奎	√
3.02	张艳	√
3.03	陈椭升	√
非累积投票议案		
4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其中,第1、2、4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3-4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 (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 进行投票, 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 (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789	宁波建工	2019/11/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自然人股东登记时需出具股东持股有效证明、股东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具股东持股有效证明、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时需出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持股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有效证明。

3、异地股东可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19年11月15日8:30-17:00。

5、登记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538号5楼公司证券与投资部。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538号5楼公司证券与投资部

联系人:李长春 陈小辉

联系电话:0574-87066873

传真:0574-8788809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1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周杰	
1.02	徐文卫	
1.03	姚晔	
1.04	张朝君	
1.05	王善波	
1.06	陈静	
1.07	吴桢勇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柳晓鹏	
2.02	张叶艺	
2.03	蔡先凤	
2.04	黄惠琴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01	吴文奎	
3.02	张艳	
3.03	陈椭升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果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编号:2019-067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9日发出会议通知, 于2019年11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参与表决董事11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东结构发生变更,为保障公司平稳发展和有效决策,经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换届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股东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周杰、徐文卫、姚晔、张朝君、王善波、陈静、吴桢勇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以上候选人名单,将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逐项表决。

本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东结构发生变更,为保障公司平稳发展和有效决策,经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股东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梅晓鹏、张叶艺、蔡先凤、黄惠琴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以上候选人名单,将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逐项表决。

本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9年11月18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度股东大会。

本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周杰先生

男,1971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籍贯浙江慈溪,经济师,1993年8月工作。现任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工作经历:宁波华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宁波市城市建设发展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宁波市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徐文卫先生

男,1966年9月出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清华大学水电系水电工程建筑专业毕业,大学学历,籍贯江西玉山,中共党员,1989年9月工作,现任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副会长,宁波市建筑业协会会长。

工作经历:水电十二局温州发电厂工程一队技术员;水电十二局水口施工项目经理部技术科长;水电十二局升华工程公司技术科长、总工程师;宁波市建筑安装总公司质量技术处副处长;宁波市建筑安装集团总公司质量技术处处长;宁波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宁波建工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宁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3、姚晔先生

男,1973年4月出生,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籍贯浙江宁波,高级经济师,1995年7月工作。现任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工作经历:宁波市交通投资开发公司项目一部、投资银行部;宁波市交通投资开发公司团总支书记;宁波市交通投资开发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宁波市交通投资开发公司投资一部经理;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

4、张朝君先生

男,1973年7月出生,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籍贯浙江宁波,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4年8月工作。现任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资金财务部经理。

工作经历: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宁波兴普房产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5、王善波先生

男,1967年3月出生,毕业于上海同济大学桥梁专业,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籍贯浙江宁波,中共党员。现任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宁波市海曙区第十一届人大代表、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会长、宁波市海曙区建筑业协会副会长。

工作经历:宁波市政工程总公司一分公司项目经理,宁波市政工程总公司桥梁公司副经理,宁波市政工程总公司一分公司副经理,宁波市政工程总公司二分公司副经理、经理,宁波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开发公司副经理,宁波市政公用局建设处副处长。

6、陈静女士

陈静:女,1976年出生,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经济师。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宁波市明森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工作经历: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经理,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总工办主任,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7、吴桢勇先生

男,1978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籍贯江西宜黄,高级会计师。现任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法律事务部、董事会办公室)经理。

工作经历: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二部;建设管理部经理助理;办公室(法律事务部)副主任、主任。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梅晓鹏先生

男,1962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建筑结构专业,高级经济师。现任清华校友总会研究部主任。曾任甘肃省委宣传部部长秘书、润地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副总经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企划中心总经理、泰豪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人力资源总监,北京大秦兴宇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厚德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清华校友总会年级部主任。

2、张叶艺先生

男,1957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毕业于浙江大学,高级经济师。现任宁波市企业家协会高级顾问、宁波市高级经济师协会常务副会长。曾任中国银行宁海县支行党组书记、行长,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副行长、浙商银行宁波分行行长。

3、蔡先凤先生

男,1965年3月生,中共党员,武汉大学法学博士,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宁波大学法学院教师,浙江省台州市人民政府立法专家,中国法学会会员、宁波市法学会会员,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浙江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浙江省海洋文化与经济研究中心专家组成员。曾任宁波大学法学院院长助理,宁波大学法学院党委委员、纪检委员,宁波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党委委员。

4、黄惠琴女士

女,1973年2月生,中共党员,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副教授。现任宁波大学商学院教师,宁波市会计学会理事宁波市会计专家库成员,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宁波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宁波大学国际交流学院商学教学部执行主任。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编号:2019-068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9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参与表决监事5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东结构发生变更,为保障公司平稳发展和有效决策,公司监事会决定提前换届选举。同意公司股东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吴文奎、张艳、陈椭升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候选人名单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计投票制方式表决,新任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五届职工代表监事将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职期限为自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1月2日

附件:

股东代表的监事候选人简历:

1、吴文奎先生

男,1971年3月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1994年7月工作,现任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荣获全国“鲁班奖”工程项目经理、宁波市劳动模范、宁波市优秀企业家等荣誉。

工作经历: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设计所所长,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工程师,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总经理。

2、张艳女士

女,1975年1月出生,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籍贯浙江宁波,高级会计师,1995年7月工作。现任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纪检监察室主任。

工作经历:宁波银亿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计财务部;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计财部副经理;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副经理;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统评考核处处长助理(挂职);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副经理、工会副主席。

3、陈椭升先生

男,1988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籍贯浙江宁波,助理经济师,2014年9月工作。现任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员工。

工作经历:象山县高塘岛乡乡长助理(挂职);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员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编号:2019-069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建工”或“公司”)股东结构发生变更,为保障公司平稳发展和有效决策,经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定提前换届选举。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构成:徐文卫、孟文华、潘信强、翁海勇、陈建国、陈贤华、王善波、艾永祥(独立董事)、沈成德(独立董事)、梅晓鹏(独立董事)、张叶艺(独立董事),原定任期于2021年5月届满;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五名监事构成:卢祥康、张子江、潘新跃、张翔(职工监事)、仇通亮(职工监事),原定任期于2021年5月届满。在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任职之前,上述董事、监事仍依照法律、法规等规范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监事职责。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的相关议案。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周杰、徐文卫、姚晔、张朝君、王善波、陈静、吴桢勇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梅晓鹏、张叶艺、蔡先凤、黄惠琴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吴文奎、张艳、陈椭升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候选人名单,将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逐项表决,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19-07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江油甬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甬诚”);

2、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截至公告日前,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建工”、“公司”)向上述担保对象提供担保余额为0万元;

3、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4、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油甬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甬诚”)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45,000万元的项目贷款(包含5,000万的保函)。公司拟在其债务发生期间共同为上述贷款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15年。

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江油甬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江油市龙凤镇

法定代表人:张东伟

经营范围:龙凤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运营、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江油甬诚89%股权,江油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江油甬诚10%股权,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江油甬诚1%股权。

其相关财务情况见下表(其中2019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19/9/30或2019年1-9月(单位:人民币元)	2018/12/31或2018年度(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总额	92,058,992.57	64,092,101.83
负债总额	44,181,447.83	15,000,339.56
净资产	47,877,544.74	49,091,762.27
营业收入	0	0
营业利润	-1,209,484.10	-908,617.79
净利润	-1,209,481.46	-908,237.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45,000万元。

担保期限:15年。

反担保情况: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

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订,须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宁波建工董事会认为江油甬诚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信息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07,895.35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述数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1.50%,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编号:2019-072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要求中经云实际控制人受让中经云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宁波建工”、“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工程集团”)于2019年8月底向中经云数据存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简称“中经云”)实际控制人孙茂金发出函件,要求孙茂金按照2018年12月工程集团向中经云增资人民币3亿元时的协议约定(详见公司2018年12月5日、12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中经云增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于2019年10月31日前按照工程集团增资价格加年化12%利息受让建工集团该次增资形成的中经云股权, 否则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将实施前述协议约定的按照1元对价受让9.4%深圳市融美科技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出资事宜。

截至2019年10月31日,工程集团未收到孙茂金支付的相应股权转让款,本公司将依照协议约定推进实施以1元对价受让9.4%深圳市融美科技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出资。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4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超过5.40元/股(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调整后);并于2018年11月28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55),上述事项相关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 年10月31日,公司已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21,416,577股,占公司总股本2.56%,最高成交价为4.7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6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85,798,474.49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2018 年 12 月 5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510.54万股。根据《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每 5 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不得超过 2,510.54万股的 25%,即 627.64万股。

4、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超过当日交易涨跌幅限制的价格,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将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股票代码:002143 股票简称:印纪退 编号:2019—073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披露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由于相关工作人员疏忽,上述报告“第二节、二、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中股东情况填报有误。现对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更正如下: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35,06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有数量	持有比例(%)	限售股股数	质押/冻结总数
1	肖文革	境内自然人(63)	779467078.00	44.04	585452306.00	779467078.00
2	北京印纪华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62)	219072000.00	12.38	0.00	219072000.00
3	印纪时代(天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62)	178776000.00	10.10	0.00	178776000.00
4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62)	106716800.00	6.03	0.00	106716800.00
5	张彬	境内自然人(63)	75419635.00	4.26	56564726.00	75419635.00
6	于晓非	境内自然人(63)	35765500.00	2.02	0.00	0.00
7	长信基金-浦发银行-陆家嘴国际信托-瑞祥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06)	5925101.00	0.33	0.00	0.00
8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06)	4174720.00	0.24	0.00	0.00
9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06)	4158080.00	0.23	0.00	0.00
1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06)	4135040.00	0.23	0.00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	持有比例	质押/冻结总数
1	北京印纪华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9072000	19.41	219072000
2	肖文革	194964270	17.26	779467078
3	印纪时代(天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78776000	15.84	178776000
4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06716800	9.46	106716800
5	于晓非	35765500	3.17	0
6	张彬	18854909	1.67	75419635
7	长信基金-浦发银行-陆家嘴国际信托-瑞祥6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5925101	0.52	0
8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174720	0.37	0
9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158080	0.37	0
1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135040	0.37	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其他内容暂不变,敬请投资者查阅。公司就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19-129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9年11月1日对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无条件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决定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19-078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9年11月1日对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19-84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审计监督部副部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1月1日收到公司审计监督部副部长宋朝阳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宋朝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审计监督部副部长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宋朝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对宋朝阳先生在担任公司审计监督部副部长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公告编号:临2019-041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及参股公司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2019年10月份发动机及变速器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台

企业、产销量		2019年10月			2019年度累计		
		本月	上年同期